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0 年 4 月 13 日（三）09:00~12:00

地點：行 7007 會議室

主席：楊弘敦 校長

紀錄：何金燕

【出席人員】

蔡教務長秀芬、潘組長正堂（代）、李院長美文、羅院長奕凱、光院長灼華、吳院長仁和、林系主任全信（代）、林院長文程、劉主任金源、張主任秘書玉山、李學務長清潭、李總務長賢華、楊處長昌彪、黃處長北豪、黃中心主任心雅、印國際長永翔、黃中心主任義佑、黃人事室主任珊瑜、陳組長淑惠（代）

【列席人員】

趙校長大衛、洪秘書韶梅、丁秘書湘蘭

壹、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

1. 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第二期審查結果於 4/1 公佈，本校獲得每年 4 億元之補助，比第一期減少 2 億元，此結果與本校期望落差不小，實令人失望與遺憾，希望未來在有限的資源下，做充份有效的運用，另請各單位在人力運用與資源分配上，能共體時艱、開源節流、撙節開支。（**辦理單位：研究發展處、教務處、國際事務處、總務處、圖書與資訊處、學務處、各單位**）
2. 有關本校校務評鑑（4 月 27 日至 28 日）實地訪評工作，其相關行程項目（資料檢核、主管與師生同仁晤談，參觀學校設施、待釐清問題說明等）請各權責分組做好相關準備及連繫工作（含預演）；此外，單獨評鑑類別（體育評鑑、性別平等評鑑、環安評鑑）如自評評鑑未臻完善者，請權責單位儘速檢討改進。為使全校教職同仁及學生皆能瞭解並重視此次校務評鑑之重要性，請行政副校長室研擬召開會議或辦理

其他活動，務必做好宣達周知工作；另請根據 5 大項目之「評鑑認可基準評量表」中之通過、有條件通過、未通過等三類要件內容儘速進行檢核補強工作。(辦理單位：行政副校長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通識教育中心、各單位)

3. 有關今年 6 月份畢業典禮請各學院促請系所，鼓勵畢業生儘量出席，提高參與意願；另請各學院協助於 4 月 14 日前推薦畢業典禮邀請貴賓致詞名單，由秘書室彙整聯繫。(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院)
4. 時序入夏，氣候漸趨炎熱，有關節約用水、用電部分，仍請權責單位積極辦理，尤其學生宿舍部分，請學務處研擬辦理相關活動（如節約水電動畫競賽），使學生積極參與節能減碳之實踐。(辦理單位：學務處)
5. 有關 100 學年度本校學生學雜費調整事宜，請教務處蒐集各校資料後，邀集相關單位召開會議。(辦理單位：教務處、會計室、秘書室)

貳、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擬修訂本校「國立中山大學感謝捐贈西子樓回饋辦法」，修正草案及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 討論。(秘書室提)

說 明：

- 一、本案業於 100 年 3 月 31 日經本校 99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協調會報討論通過在案。
- 二、為修繕原有台北聯絡處，作為本校台北聯絡處暨校友服務聯誼場域，本年度擬向校友發起募款活動。
- 三、原感謝捐贈回饋辦法僅限於西子樓校友會館，因應上述理由，擬修改辦法將台北聯絡處暨校友服務會所納入感謝捐贈回饋範圍。

四、本次修正重點：

- (一) 辦法名稱「國立中山大學感謝捐贈西子樓回饋辦法」修訂為「國立中山大學感謝捐贈校友服務會所回饋辦法」。
- (二) 原辦法中「西子樓」字樣改為「校友服務會所」。
- (三) 原辦法中第二條第一款、第三條及第五條條文略有修正。

決 議：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本案已於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將盡速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二案】

案 由：擬與中國大陸哈爾濱工業大學簽署交換學生協議書，提請 討論。(國際事務處提)

說 明：

- 一、哈爾濱工業大學（簡稱哈工大）始建於 1920 年，當時校名為哈爾濱中俄工業學校，建校的宗旨是為俄國控制的中東鐵路培養工程技術人才，學校按俄國的教育模式辦學。從 1920 年建校到 1945 年，哈工大一直按俄或日式辦學，用俄語或日語授課，這使哈工大自建校起就具有鮮明的國際性特徵。1950 年蘇聯政府將哈爾濱工業大學的管理權移交給中國政府。哈工大是 C9 聯盟成員之一，也是中國首批「211 工程」及「985 工程」重點建設的院校之一。
- 二、哈工大雖以理工為主，但學科涵蓋哲學、經濟學、法學、教育學、文學、歷史學、理學、工學、管理學等 9 個門類。學校目前有學生 41000 餘人，教職工近 5900 人。該校 2010

年世界大學排名上海交大排名為第 401-500 名。

三、雙方每年至多得交換四名學生，包括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五年期間之交換學生總數需達平衡。兩校互免對方交換學生學雜費。

四、本案經翁學術副校長裁示逕提行政會議討論。

擬辦：本案如獲通過將報請教育部核准後進行簽約。

決 議：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已經教育部審核同意。

【第三案】

案 由：擬與中國北京大學簽署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提請 討論。（國際事務處提）

說 明：

- 一、北京大學創辦於 1898 年，初名京師大學堂，是中國第一所國立綜合性大學，也是當時中國最高教育機關。辛亥革命後，於 1912 年改為現名。2000 年北京大學與原北京醫科大學合併，組成了新的北京大學。北大是 C9 聯盟成員，也是中國「211 工程」及「985 工程」重點建設的院校之一。該校 2010 年世界大學排名上海交大排名為第 151-200 名，QS 第 47 名，泰晤士報第 37 名。
- 二、北大周其鳳校長即將率領一級行政團隊及師生共 72 人於 5 月 13 日來校參訪演出，也希望兩校能於當天簽署協議，正式締結為姊妹校。該校表演團曾於 2005 年由許智宏校長率團來校演出，獲得很好的評價。
- 三、本校社科院已於今年 1 月 14 日與該校政府管理學院簽署協議，進行學術交流合作。

四、本案經翁學術副校長裁示逕提行政會議討論。

擬辦：本案如獲通過將報請教育部核准後進行簽約。

決 議：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已經教育部審核同意。

【第四案】

案 由：擬修訂本校「教師傳習制度實施辦法」，修正草案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 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一、依據 100 年 3 月 18 日卓越教學小組第 22 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因應各院傳習團隊運作制度不同，修正原辦法文字以增加各院辦理教師傳習之彈性。又為配合會計年度經費編列及核銷事宜，修正部分相關文字。

三、本辦法通過後，自 100 年度起正式實施。

四、本案業奉學術副校長核定，逕提行政會議討論。

決 議：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業依決議辦理，並已將修正後辦法置於卓越教學網頁。

【第五案】

案 由：修訂「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績優獎設置辦法」，提請 討論。（研究發展處提）

說 明：

一、本辦法中之「年輕學者獎」原申請資格為 40 歲(含)以下教師，改為 45 歲(含)以下教師。年齡限制調整與本校「特聘年輕學者」一致。

二、本辦法中之國字數字統一調整以阿拉伯數字呈現。

三、依據 100 年 3 月 30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決議：有關「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績優獎設置辦法」授權比照本案（產學傑出獎設置辦法修正提案），請權責單位逕予一併修正相關條文名稱及相關文字。

四、本案業於 100 年 4 月 8 日奉學術副校長批示：前述說明一（有關年齡限制）須提會討論，請列一般提案送行政會議。

五、本案審查通過後，擬依程序提下次校務基金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六、附件：

（一）原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績優獎」設置辦法。

（二）國立中山大學「研究傑出獎暨年輕學者獎」設置辦法之辦法名稱、第三至第六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三）修正後「研究傑出獎暨年輕學者獎」設置辦法條文。

決 議：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擬依程序提下次校務基金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第六案】

案 由：擬訂本校 100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如附件一），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 明：

一、業依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決議辦理，案內重要行事（含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校際活動、畢業典禮），已與學務處再次研商確認。

二、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自 100 年 9 月 13 日起至 101 年 1 月 16 日止，第二學期自 101 年 2 月 20 日起至 101 年 6 月 26 日止，上課週數均為 18 週，符合教育部規定。

三、本校 100 學年度重要行事摘要如下：

項目	日期	備註
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	100.11.12（六）	停課一天，教師自行擇期補課（學務處確認辦理時間無誤）。
校際活動	校際活動停課二天日期方案一與方案二擇一施行	停課二天，期末考週延後舉行。
畢業典禮	畢業典禮舉辦日期方案一與方案二擇一施行	

四、本校校際活動停課二天日期與全校期末考週延後舉行方式，擬案如下，擇一施行。

（一）100 學年度下學期因為兒童節與民族掃墓節放假日同為 4 月 4 日，放假 1 天。

（二）行政單位放假方式，另由人事室提案討論。

（三）另學務處表示：興城灣盃之辦理，係基於各校相互尊重之精神，往年均於籌備會議召開時，共同決定比賽辦理時間，故僅能於會議中爭取希望辦理時間，是否能於本案校際活動時間辦理，無法由任一（承辦）學校單方決定。

項目	校際活動停課日期	期末考週
方案一	101年4月2日（一）至 101年4月3日（二）	6月20日（三）至6月26日（二） （4/2及4/3停課者，分別於 6/25及26二天舉行考試）
方案二	101年4月5日（四）至 101年4月6日（五）	6月18日（一）至6月26日（二） （4/5及4/6停課者，分別於 6/25及26二天舉行考試）

五、100 學年度畢業典禮舉辦日期，擬案如下，擇一施行。

項目	舉辦日期	說 明
方案一	101年6月9日（六）	往年辦理之日期
方案二	101年6月16日（六）	學務處表示：因需大量工讀學生人力協助，需考慮大學在學學生期末考日期之遠近，倘期末考日期為101. 6. 25(一)該週，可順延一星期至101. 6. 16(六)辦理。

六、檢附 100 學年度各大學教學行事曆(初稿)一覽表（如附件二）供參。

決 議：

本校 100 學年度行事曆，其中校際活動採方案一訂於 101 年 4 月 2 日至 3 日；另畢業典禮採方案二訂於 101 年 6 月 16 日舉行（期末考得配合調整至 6/20 至 6/26 辦理）。

執行情形：

業依決議辦理，並於 100 年 4 月 22 日以中教字第 1000001497 號函報教育部核備。

參、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1.	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第二期審查結果於 4/1 公佈，本校獲得每年 4 億元之補助，比第一期減少 2 億元，此結果與本校期望落差不小，實令人失望與遺憾，希望未來在有限的資源下，做充份有效的運用，另請各單位在人力運用與資源分配上，能共體時艱、開源節流、撙節開支。（辦理單位：研究發展處、教務處、國際事務處、總務處、圖書與資訊處、學務處、各單位）	研究發展處： 相關預算經費編列業於 4/21 召開會議研商，待各執行小組完成細項編列修訂，將另行簽陳奉核實施。另本校之經費使用及管控要點，將待教育部之經費使用原則完成修訂後配合修正。另預定於 5 月 11 日舉行全校擴大會議，檢討過去並規劃未來之頂尖計畫相關策略。 教務處： 遵照辦理。預計於 5 月中旬前召開卓越教學小組第 23 次會議，依據 KPI 指標貢獻度，進行業務經費分配。 國際事務處： 遵照辦理。 總務處： 已據五年發展計畫內容，考量實際需求，預為撙節支應。 圖書與資訊處： 依主席指示辦理。 學務處： 奉示辦理。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2.	有關本校校務評鑑（4 月 27 日至 28 日）實地訪評工作，其相關行程項目（資料檢核、主管與師生同仁晤談，參觀學校設施、待釐清問題說明等）請各權責分組做好相關準備及連繫工作（含預演）；此外，單獨評鑑類別（體育評鑑、性別平等評鑑、環安評鑑）如自評評鑑未臻完善者，請權責單位儘速檢討改進。為使全校教職同仁及學生皆能瞭解並重視此次校務評鑑之重要性，請行政副校長室研擬召開會議或辦理其他活動，務必做好宣達周知工作；另請根據 5 大項目之「評鑑認可基準評量表」中之通過、有條件通過、未通過等三類要件內容儘速進行檢核補強工作。（辦理單位：行政副校長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通識教育中心、各單位）	行政副校長室： 1.本室於 100 年 3 月 24 日召開評鑑工作小組會議，依據評鑑流程與內容，組成「校務評鑑任務編組」，即日起各小組積極負責籌辦各項工作與相關人力安排，並按照預定時程，於 4 月 22 日進行學校簡報彩排、於 4 月 26 日完成會場佈置與準備工作。 2.本室於 100 年 4 月 20 日舉辦「校務評鑑工作說明會議」，邀請各行政學術單位主管、教師、學生與行政人員約百餘人與會，會中請行政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為大家簡報評鑑流程與校務現況。 教務處： 遵照辦理，校務評鑑業於 4 月 28 日順利結束。 學務處： 遵照指示辦理，體育類及性別平等評鑑已依自評時委員建議，積極檢討、完善；並配合指示進行檢核補強工作。 總務處： 已於 2 月 18 日辦理環安自評工作，並將委員建議發函各單位追蹤改善。 通識教育中心： 已轉請各組轉知所屬教師同仁，並提中心相關會議加強宣導，進行檢核補強。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3.	有關今年 6 月份畢業典禮請各學院促請系所，鼓勵畢業生儘量出席，提高參與意願；另請各學院協助於 4 月 14 日前推薦畢業典禮邀請貴賓致詞名單，由秘書室彙整聯繫。(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院)	秘書室： 目前正辦理貴賓名單彙總與相關聯繫事宜。
4.	時序入夏，氣候漸趨炎熱，有關節約用水、用電部分，仍請權責單位積極辦理，尤其學生宿舍部分，請學務處研擬辦理相關活動(如節約水電動畫競賽)，使學生積極參與節能減碳之實踐。(辦理單位：學務處)	學務處(生輔組)： 已於 4/20(三)第三次宿舍區品德與輔導工作小組暨生活輔導、校安及宿舍服務聯席會議中通過省水創意動畫徵選活動與確定宿舍省水競賽活動獎勵方式，兩項活動將於修改後上簽呈請鈞長裁示辦理。
5.	有關 100 學年度本校學生學雜費調整事宜，請教務處蒐集各校資料後，邀集相關單位召開會議。(辦理單位：教務處、會計室、秘書室)	教務處： 業於 100 年 4 月 15 日校長召集教務處、會計室及秘書室相關單位主管討論後，裁示 100 學年度本校不調漲學雜費。已於 4 月 26 日以中教字第 1000001523 號函報教育部。 會計室： 配合辦理。 秘書室： 配合辦理。

肆、本次會議通過法規全文

國立中山大學感謝捐贈校友服務會所回饋辦法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99/4/6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100/4/13

第一條 國立中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感謝捐助本校校友服務會所之熱心校友、社會人士、團體、公司及行號，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凡捐贈者皆登錄芳名於校友服務會所紀念專刊及致贈感謝函，未來將規劃專屬於捐款校友之服務或聯誼活動，若捐贈金額達下列各款標準者，另享有回饋與榮耀如下：

（一）校友服務會所開放部分空間予捐款者命名，可命名間數依建築師之空間設計，並由捐款金額最高者依序獲得命名權，命名之字數限制依建築師規劃。

（二）捐款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者，除優先獲邀校友服務會所舉辦之各項校友服務或聯誼活動，特回饋如下：

1、專文採訪記錄於紀念專刊

2、感恩紀念裝置藝術銘刻。

3、可優先使用校友服務會所各廳室，相關細節另訂之。

（三）捐款新台幣三十萬元及五十萬元以上者，可獲感恩紀念牆銘刻，並優先獲邀校友服務會所相關活動。

（四）捐款新台幣十萬元以上者，可獲感謝狀，並優先獲邀校友服務會所相關活動。

（五）上述回饋之感恩紀念裝置藝術，依捐款金額不同，由建築師設計其銘刻位置、材質與造型。

第三條 凡捐贈金額達教育部「捐資教育事業獎勵辦法」給獎標準者，另報請教育部褒獎。

第四條 本校應定期公佈捐款之用途於校友服務網站或相關出版物。

第五條 此專案捐款之收支管理依「國立中山大學捐贈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辦理，並使用於以下用途：

(一)建築物之設計、規劃與監造

(二)建築物興建工程

(三)軟體、硬體之細部規劃與經營

(四)其他有助於推動校友服務並經校長核可之支出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傳習制度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98 年 2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臨時會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9 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13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協助教師順利進行教學、研究、服務等工作，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傳習制度由各院推薦「傳授者」（mentor）並受理同儕教師申請為「學習者」（mentee），共同組成傳習團隊，以傳承資深教師的經驗。學院(含通識教育中心)每十五名教師以推薦一名「傳授者」為原則，餘數不足十五名者，亦推薦一名，並應將推薦名單送本校卓越教學小組核定之。
- 各院應考量以下條件推薦傳授教師：
- 一、前年度通過本校教師教學研究獎勵者。
 - 二、曾獲校內外相關研究及教學獎勵者。
- 第三條 傳授者應為本校專任教授或副教授（含合聘者），每位傳授者以帶領三名學習者為原則。
- 第四條 傳習團隊之活動時間為一年。
- 第五條 傳習活動依傳授者與學習者之需求自行訂定，每學期以進行四次傳習活動為原則，活動內容可包括個別面談、座談會、講座、教學觀摩、校外參訪、定期交流等等。
- 第六條 傳授者與學習者之互動應嚴格遵守學術倫理規範，傳習活動進行時應由傳授者填寫活動紀錄表，並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送交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傑出獎暨年輕學者獎設置辦法

83.5.27	82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通過
85.6.14	84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通過
86.4.11	85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88.6.4	87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通過
90.11.30	90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92.11.21	9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94.10.7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98.10.14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98.11.11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98.12.02	98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4.13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目的：為獎勵本校傑出教師與具潛力之年輕教師暨提高本校學術研究風氣特設置本辦法。
- 二、經費來源：本校校務基金五項自籌收入、學雜費收入及政府專案核准之經費。
- 三、獎勵方式：研究傑出獎得主每人補助新台幣 25 萬元正，年輕學者獎得主每人補助新台幣 15 萬元正。獎勵金額需用於教學研究相關費用。獎牌由校長於本校重要會議或慶典中頒發。
- 四、獎助對象：
- 1、研究傑出獎當然得獎人—該年度教育部學術獎或國科會各學門傑出研究獎得獎人。
 - 2、研究傑出獎—全校以 3 名為限。研究成果應以中山大學具名發表之論文為主。獲獎教師 2 年內不再接受申請。
 - 3、年輕學者獎當然得獎人—該年度國科會吳大猷先生紀念獎得獎人。
 - 4、年輕學者獎—全校以 3 名為限。申請者限本校新進 3 至 5 年內且 45 歲（含）以下教師，並應有以中山大學具名發表之論文。得獎以 1 次為限。
- 五、審查小組：
- 1、初審—各學院院長、研發長、前一年研究績優獎得獎人及前五學年內本校曾獲得教育部學術獎或國科會各學門傑出研究獎得獎人組成，以學術副校長為召集人。
 - 2、決審—由前五學年內本校曾獲講座教授、教育部學術獎或國科會各學門傑出研究獎〔2 次以上〕得獎人、研發長、校外委員組成，以學術副校長為召集人。
- 六、甄選程序：
- 1、申請—由教師填具申請表格並檢附相關著作於每年 4 月底前送交研究發展處，逾期申請者恕不受理。
 - 2、初審—由審查小組在研究績優教師及年輕學者獎申請名單中各選出至多 6 名，學術副校長及審查小組得於申請名單外另推薦若干名送外審。
 - 3、決審—由審查小組就外審結果選出研究績優教師與年輕學者獎得主。
- 七、業務承辦單位：研究發展處。
- 八、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工作報告

- 一、本學期課程大綱登錄，截至加退選課結束，全校課程大綱上網率為 100%。
- 二、本學期學生選課異常處理後，全校開設課程包括：各系所專業課程 1,599 科、通識教育課程 243 科、教育學程課程 25 科，課程總數合計 1,867 科，較 982 學期減少 31 科。(982 課程總數 1,898 科，專業課程 1,619 科，通識課程 250 科，教育學程 29 科)
- 三、本學期學生上網確認選課紀錄，截至 3/27 確認截止日，確認比例為學士班 60.73%、碩博士班 76.90%、碩士專班 89.77%，全校學生 68.52%(991 全校學生為 61.91%)，統計表詳如附件。
- 四、本學期註冊相關統計如下：在籍學生人數 9,751 人，在校學生人數 9,087 人，休學人數 664 人(統計日期至 100.03.20 止)。
- 五、教學發展中心四月份舉辦之活動如下，歡迎各單位師生同仁參加，活動報名請查詢「中山大學卓越教學網－最新活動報名訊息」(<http://ctdr.nsysu.edu.tw/>)。(亦已於前次工作報告公布)

研習主題	講師	日期	地點	報名對象/期間
藝術解碼—蒙娜麗莎為何微笑？	成功大學 蕭瓊瑞主任	4 月 14 日 12:00~ 14:00	行政大樓 5 樓 5007 會議室	教師 即日起至 4/12
POWERCAM 影音數位教材	大塚資訊	4 月 14 日	圖資大樓 PC03	教師、學生

製作暨智慧大師平台操作說明教育訓練課程	洪芳澄講師 本校圖資處 黃信憲	13:30~ 17:00	教室	即日起至 4/12
本校教與學歷程檔案說明會 (本次活動將以微型教室連線到各院(海科院除外)遠距教室)	蔡教務長秀芬	4 月 15 日 12:00~ 13:00	• 管院舊館 4 樓 R4069 • 藝術大樓 7 樓 703 • 理工大樓 4 樓 4040 • 理學院小劇場 • 社科院小劇場	學生 即日起至 4/14 (擇一場地報名即可)
數位教學助理-數位教材製作教育訓練課程	巨匠電腦 吳健誌講師	4 月 16、17 日 9:00~ 17:00	巨匠電腦 三多三路 214 之 15 號	學生 即日起至 4/14
數位教材製作軟體及教育部數位認證教育訓練課程	巨匠電腦 劉文達講師 研發長鄭正權先生	4 月 24 日 13:30~ 16:30	圖資大樓 PC03 教室	教師、學生 即日起至 4/18

六、四月份「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說明暨實際操作會，活動訊息如下表，敬請轉知各系所學生參加（自由入座）。（亦已於前次工作報告公布）

日期	學院	地點
04/11-04/13	工學院	電資大樓 1 樓電腦教室 F1012
04/14-04/15	海科院	海工館 3 樓電腦教室 C3010

04/18-04/20	理學院	理學院 1 樓電腦教室 1003
04/21-04/22	社科院	社科院 3 樓電腦教室 3005

【活動成果】

研習主題	講師	日期	參加人數	活動成果
電子白板與 IRS 即時反饋講習 會	益教科技公司 戴隆雄講師	3 月 31 日	15 人	使與會者了解互動式電子白板與 IRS 即時回饋系統之設備與操作，並能應用於課堂教學，促進教學品質與學生的學習效率。



研習主題	講師	日期	參加人數	活動成果
提升高等教育的教學與學習能力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OSU) 勞瑞·米勒 終身職教授	4 月 1 日	36 人	米勒教授說明及列出五種教學行為並指出何種行為屬於無效果的教學方法，精闢的解說讓在場與會者感受深刻、獲益良多。



附件

國立中山大學99學年度第2學期各系所學生選課確認統計表〔網路確認〕														100.03.29	
學院	系所	大學部			碩博士班			碩士專班			二年制專班			系所平均	院平均
		確認數	學生數	確認比率	確認數	學生數	確認比率	確認數	學生數	確認比率	確認數	學生數	確認比率		
文學院	中文	149	221	67.42%	31	43	72.09%							68.18%	64.78%
	外文	146	196	74.49%	42	45	93.33%							78.01%	
	音樂	88	151	58.28%	30	53	56.60%							57.84%	
	哲學				12	16	75.00%							75.00%	
	劇藝	90	181	49.72%	17	28	60.71%							51.20%	
文學院合計		473	749	63.15%	132	185	71.35%							64.78%	
	生科	124	174	71.26%	41	53	77.36%	48	52	92.31%				76.34%	62.78%
	化學	105	192	54.69%	69	101	68.32%							59.39%	
	物理	101	213	47.42%	56	92	60.87%							51.48%	
	應數	127	220	57.73%	46	60	76.67%							61.79%	
	生醫				32	36	88.89%							88.89%	
理學院合計		457	799	57.20%	244	342	71.35%	48	52	92.31%				62.78%	
	電機	272	459	59.26%	229	290	78.97%							66.89%	69.00%
	電機電力				0	2	0.00%							0.00%	
	機電	311	454	68.50%	120	163	73.62%							69.85%	
	環工				52	55	94.55%	13	13	100.00%				95.59%	
	資工	159	213	74.65%	163	170	95.88%							84.07%	
	通訊				58	63	92.06%							92.06%	
	光電	41	98	41.84%	59	103	57.28%							49.75%	
	材光	124	230	53.91%	68	106	64.15%							57.14%	
工學院合計		907	1454	62.38%	749	952	78.68%	13	13	100.00%				69.00%	
管理學院	管院大一、大二不分系	109	180	60.56%										60.56%	77.26%
	企管	148	261	56.70%	195	236	82.63%							69.01%	
	資管	91	117	77.78%	84	95	88.42%	45	54	83.33%				82.71%	
	財管	149	215	69.30%	72	82	87.80%							74.41%	
	公事				52	61	85.25%	38	43	88.37%				86.54%	
	人管				46	59	77.97%							77.97%	
	傳管				35	40	87.50%	20	24	83.33%				85.94%	
	醫管學程				36	38	94.74%							94.74%	
	人企碩專							40	48	83.33%				83.33%	
	EMBA碩專							182	184	98.91%				98.91%	
管理學院合計		497	773	64.29%	547	646	84.67%	325	353	92.07%				77.26%	
海洋科學學院	海生				25	41	60.98%							60.98%	55.26%
	海資	89	169	52.66%	29	68	42.65%							49.79%	
	海地化				21	29	72.41%							72.41%	
	海工	87	186	46.77%	44	71	61.97%	11	18	61.11%				51.64%	
	海下海物				24	32	75.00%							75.00%	
	海事				18	27	66.67%							66.67%	
	海洋科學學士學程	35	53	66.04%										66.04%	
	海生科技博士學程				6	10	60.00%							60.00%	
海洋科學學院合計		211	408	51.72%	167	278	60.07%	11	18	61.11%				55.26%	
社會科學學院	政治				42	52	80.77%	28	34	82.35%				81.40%	73.31%
	經濟				44	54	81.48%	24	31	77.42%				80.00%	
	教育				46	55	83.64%	23	28	82.14%				83.13%	
	政經	140	238	58.82%										58.82%	
	亞太				66	83	79.52%							79.52%	
	社會				17	24	70.83%							70.83%	
	EMPP碩專							37	38	97.37%				97.37%	
社會科學學院合計		140	238	58.82%	215	268	80.22%	112	131	85.50%				73.31%	
總計		2685	4421	60.73%	2054	2671	76.90%	509	567	89.77%				校平均	68.52%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研發處工作報告

報告案

- 一、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第二期審查結果，業於 4 月 1 日下午公布，總計 30 所學校（包含 15 個國立大學、6 個技職校院及 9 所私立學校）提出申請，經審議後共有 12 所大學獲得本次補助，本校未來五年每年將可獲得 4 億元之補助經費。上述本計畫自 100 年 4 月開始執行，為期 5 年，並在 5 年內將辦理 3 次考評，以查核執行績效。
- 二、本校將極力爭取本計畫中另 2.3 億元中之「引導大學系統整合」（台灣綜合大學系統）及「重點領域跨校整合推動」（本校「亞太海洋中心」整合海洋大學「海洋生物科技及環境生態研究中心」）等經費。
- 三、本校「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經費支給原則」、「國立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辦法」業經 3 月 25 日 99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另附帶決議如下：
 - （一）本年度各項審查案，將依據本次校務會議通過之彈性薪資辦法，採用新法審查、新獎勵金支給標準，並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
 - （二）為配合「國科會 99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

優秀人才方案」之核定日期及獎勵金額，追溯自 99.10.1 至 100.7.31 期間，本校已核定支領彈性薪資之教師，皆採用本次校務會議通過之彈性薪資辦法支給標準核發。

(三) 100 年度績優教師（原教學研究獎勵）獲審查通過，且未獲 99 年度教學研究獎勵者，得補發 100 年 1 月至 7 月獎勵金（1.5 萬/月）。

申請案

- 一、本校 100 年度第 1 次學術活動補助（含論文發表補助、擔任期刊編輯、參與重要國際學術會議差旅補助費、學術訪問差旅補助費、舉辦學術會議、學術交流補助、舉辦學術成果發表會及舉辦學術競賽）自 5 月 1 日起至 15 日止受理線上申請（書面資料需同時繳交），屆時將會提早另發書函告之各系所相關資訊（含申請網址）。
- 二、國科會 100 年度「台灣經驗實證資料分析及增值應用計畫」及「原住民部落與社會發展」整合型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至 100 年 6 月 30 日前受理線上申請；惟本校為進行校內彙整作業，敬請教師提前於 6 月 26 日前至國科會線上申請。。
- 三、國科會徵求 2012 年「台法幽蘭計畫」自即日起至 5 月 20 日止受理線上申請；惟本校為進行校內彙整作業，敬請教師提前於 5 月 17 日前至國科會線上申請。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 2011 年企業說明會：

企業說明會共 17 場已於 3/31(四)辦理完竣，共有 1087 人次參與活動。

二、 品德教育活動：

- (一) 3/8~4/29 辦理品德體驗-專書選讀徵文活動。
- (二) 3/1~6/29 辦理關懷行善生活實作活動。

三、 賃居訪視：

- (一) 教育部「大專賃居服務訪視人力」已完成 59 位房東訪談及 724 間（雅房 180 間、套房 544 間）訪視，並持續執行訪視工作。
- (二) 3/30(三)辦理租屋博覽會暨房東座談會，協助學生尋找賃居處所，並告知房東建物安全觀念及協助學校照顧外宿學生。
- (三) 3/31(四)辦理租屋法律常識講座，讓同學瞭解賃居之相關法律知識。

四、 社團及課外活動：

- (一) 部分音樂性社團保留 99 年度第 1 學期社團指導老師費用，預計春假結束後開始發放，已經在網頁通知各音樂性社團繳交寒訓活動記錄表，逾期將視同放棄。
- (二) 高高屏 2-5 分項計畫，委辦樹德科技大學辦理「服務學習反思師資研習會」，4/22~4/23 於非

營利組織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鳳山早療中心及左營蓮潭會館舉辦。

五、興城灣盃：

100 年興城灣盃於 5/21~5/22 在成功大學舉行，其中國術及辯論比賽，因各校社團之間對於比賽規則無法達成共識，因此確定取消。

六、斐陶斐頒獎：

100 年斐陶斐已經發函敦請本校各院調查總提報人數，依據教務處畢業人數預估本校今年共有 70 位學生可獲得該項殊榮（含學士、碩士及博士）。

七、衛生保健：

- （一）3/28~3/29 疾管局通報本校登革熱疫情，體衛組(衛保)配合鼓山區衛生所至校內進行疫情調查、孳生源檢查及消毒，並請全校師生務必確實做好週遭環境衛生清潔。
- （二）4/12~6/3 辦理校園減重班，報名熱烈已超收，即日起截止報名。
- （三）近來校園內跳蚤橫行，體衛組(衛保)備有止癢藥劑，有需要者可至體衛組(衛保)領取。

八、諮商輔導業務：

- （一）3/14~5/16 針對研究生辦理為期 8 週之「研究生 EQ 團體：好好愛，愛情自我成長團體」。
- （二）宿舍輔導規劃
 - 1. 業於 3/29（二）18:00~21:00 於宿舍區武

嶺三村會議室舉辦「性別電影賞析暨討論活動」，共有 18 名同學參加，同學對電影賞析暨活動討論方式，反應良好，並期望未來能再舉辦，此外，普遍希望活動地點可以在教學區，一來多數人會比較熟悉地點，再者晚上對女生會較安全，故未來活動規劃將考量同學之意見，以期望有更多同學能參與。

2. 4/12 (二) 18:00~21:00 於宿舍區武嶺三村會議室舉辦生命教育座談會，藉由對話和討論，讓學生更清楚知道該如何發出生命中的光和熱。

(三) 預計於 5/14 (六) 及 5/24 (二) 辦理教育部 100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輔導工作計畫－「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九、性平業務：

(一) 4/1 (五) 第二次面試甄選性別平等教育業務專人。

(二) 100 年性別平等教育訪評自我評鑑委員建議暨追蹤決議，於 3/25 (五) 奉核，並已發文各單位依內容追蹤執行。

(三) 預計於 4/18 (一) 舉辦本學期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會議資料核定中。

(四) 性平訪評評鑑資料彙整準備中。

十、導師業務：

(一) 業於 3/23 (三) 舉辦完成全校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本次研習共有 74 人參加，研習討論熱烈，

對於亞斯伯格症學生有明確的認識與收穫。

- (二) 業於 3/30(三)完成海科院導師會議，本次會議共 30 人出席，會議中加強宣導大法官釋字 684 號的影響，會議順利結束。
- (三)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生活動費已授權完成，目前正進行各系所導師費之核發。

十一、 資源教室業務

- (一) 業於 3/31 (四) 與淡江視障輔具中心完成本校視障學生使用輔具評估。
- (二) 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所提出之建議，將邀請相關單位與廠商會勘，持續進行校園無障礙改善工程。

十二、 高高屏區域教學計畫：

業於 3/31(四)完成大學生學習經驗與學習方法自我測驗活動，共有 1313 名同學上線進行問卷；中山大學 1238 位、台東大學 50 位、屏東教育大學 4 位、高雄大學 14 位、高雄師範大學 3 位、義守大學 4 位。

十三、 體育賽事：

- (一) 「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99 學年度足球運動聯賽」，於崑山科技大學舉行，(時間：3/11～3/15)，本校足球隊獲大專男子乙組第 4 名，成績表現優異。
- (二)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99 學年度排球運動聯賽」，於國立清華大學舉行，(時間：3/15～3/18)，本校女子排球隊獲女子組公開二級冠軍，成績

表現優異。



- (三)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 99 學年度排球運動聯賽」，於國立中興大學舉行，(時間：3/15～3/18)，本校男子排球隊獲男子組公開三級第 5 名，成績表現優異。
- (四) 100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項目計有：田徑、游泳、桌球、羽球、網球、射箭、跆拳道、擊劍、空手道等九項，本校已組隊報名參賽，各項賽事於 3 月份陸續展開，其中南區項目男羽球(3/22～3/24 假台南臺遠東科技大學舉行)、男女桌球(3/23～3/24 假屏東教育大學舉行)、男女網球(3/21～3/24 假高雄市陽明網球場舉行)已晉級決賽；另田徑、射箭、跆拳道、擊劍、空手道，將於 5 月份直接晉級全國賽。

十四、 場地維護：

- (一) 海域中心船塢屋頂、帆船引道、教學平台、水電整修等工程已完工並驗收，現正清點各器材並

清理環境，同時擬定 100 年校務評鑑參訪規劃書，以期在校務評鑑時能凸顯本校水域活動發展特色。

- (二) 射箭、排球兩用場已設計完成，4/8(二)由營繕組開標。
- (三) 棒壘球場各項設施陸續整建中，預定養護至 4 月底。
- (四) 網球場女用浴廁整建預定於 5 月起施工。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總務處工作報告

一、營繕業務：

- (一) 公共藝術、景觀美化：公共藝術執行計畫小組會議通過，經高雄市政府3月23日審議，要求本校再召集工作小組修正，送請審議，預計修正設置構想於西子樓工程與海工大樓太陽光電工程等地。
- (二) 山坡整治工程：排水工程設置工務所、交通維持計畫，自本4月1日起至4月21日進行西子灣校門道路填高工程，將進行校外連結校區交通疏導與人員管制。
- (三) 國際研究大樓統包新建工程：A池抽水馬達建置控制系統預警，另並依據發電機與控制系統預警機制，以管理停電時備援供水之需，預定4月12日一樓版混凝土澆築。
- (四) 全校電梯緊急維護：電資大樓貨梯控制系統3月23日完成驗收，將加強該電梯定期保養督導與使用預知告示。
- (五) 太陽能用電示範：本校海工大樓（南、西面）建築整合型工程，經濟部能源局核撥第一期補助款70%（16790仟元*70%），現正進行西、南面牆配置與部分色彩（造型）計畫變更議價作業。
- (六) 停水停電流程：順利完成3月26日圖資大樓變壓器工程辦理停電之流程：
 - 1. 公告停水、停電需求。
 - 2. 公告停水、停電時間。

3. 準備不可預期狀況備援設施、會前協調建置單位聯繫窗口。
 4. 請承商擬制停水、停電期間詳細工作流程及進度，突發狀況處理及對策。
 5. 停水、停電時間前，依據實際狀況之推演模擬。
 6. 停水、停電及復原時間及校舍範圍內危機處理窗口聯絡機制—各單位安全維護聯絡及回報。
- (七) 陰井及行館大排疏濬：規劃防汛期間預行清理時程與工作範圍，規劃進行地錨部分技術服務期末簡報審查，並列入二階段頂尖一流大學計畫內容，另校區排水改善工程目前進度32.72%，超前4.8%。
- (八) 校園生態空間整體規劃：隧道校門景觀工程案，完成承商施工文件檢合與建築使照申請，以利準備進行驗收。
- (九) 本校變電站高壓改工程暨各變電站室內作業嚴禁煙火，及油漬管制用品等安全管制：利用寒、暑假檢查保養變電站保養維護需求，商請電機系陳朝順教授研議校區智慧型電網與監控系統整體規劃，停電期間繼續監視發電機、單位用電量、故障檢修控制，擇期進行簡報。
- (十) 持續檢查緊急發電機、抽水馬達等緊急防災設備之保養：預定於3、4月規劃配合防颱清理並定期檢視，執行汛前抽測，以利加強改善缺失。
- (十一) 地下室水位監測自動化預警系統連線至值班室與承辦人：預定於4、5月規劃配合防汛清理並定期檢視，執行汛前抽測，加強改善缺失、及教育訓練。

- (十二) 定期檢查校園理工一道及高壓水泥磚步道坍陷水泥脫落之情形，並於改善以維安全，劃分區域改善部分，提單進行維修，整建道路鋪面。
- (十三) 落實校舍及共用設備維護費之登控與管制：實際維修需要，分項企劃維修以公共設備或區域為主，協助支援水域運動中心整修經費與引道工程採購。
- (十四) 完成翠亨宿舍本（100）年整建計畫技術服務文件陳核定案，3月29日進行技術服務期中簡報，序於四月宿委會進行報告，預計於4月底前完成設計，5月中旬辦理工程招標。

二、保管業務：

- (一) 本校「100 年度中央機關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情形檢核表」、「中央機關辦理國有公用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績效考評分表」、「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活化運用成果報告」及「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活化運用成果績效重點說明表」等四種報表，保管組均已依規定審查填列，並於100 年 3 月 14 日依時限內報教育部轉財政部審查。
- (二) 校外乙棟宿舍附近排除占用案，於 100 年 3 月 4 日與里長及廠商至現地會勘查拆除確定位置，並請占用戶配合於本年 3 月底搬離，本校預定於 100 年 4 月底拆除完畢。
- (三) 100 年 3 月 3 日本校海科院造波池上方 S 彎道周圍林地，近期遭民眾擅自搭設棚架、植栽及堆放雜物為避免民眾佔用，惠請會事務組協助於公告期滿(同年 3 月 14 日)後拆除。惟 3 月 14

日勘查後尚有 1/3 未拆除，已於 3 月 21 日再張貼公告，經 100 年 3 月 21 日再勘查確已拆除完畢。

(四) 港務局於 100 年 3 月 21 日會勘大門口停車場西子樓旁占用校地設攤案，占用人表示將於市府西子灣改善工程完成前拆搬離，本校將另函公告，屆時若未拆除將依規定強制拆除。

(五) 100 年 3 月下旬至 4 月 11 日（星期一）止開放職務宿舍空戶申請作業，本次空戶計有：

(1) 三房二廳 6（校外 5）間。

(2) 單房間 7（校外 1）間。

(3) 一房一廳 1 間（校內）。

(六) 武三村宿舍餐廳廠商已完成點交手續，並辦理原餐廳廚具及相關設施搬移整理，於 100 年 3 月 16 日點交給學務處，相關點交資料已另案簽核。

(七) 場管會所轄廠商之評鑑制度，自於 100 年 3 月起實施，未來將依評鑑制度進行管理。

三、環安業務：

(一) 本校校園消防安全設備，於 3 月 15 日進行教學區及宿舍區 100 年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申報作業，應於 3 月底送消防主管機關備查。

(二) 加強自動警報系統維護（文學院已完成檢修測試中、藝術大樓檢修中、武嶺三村宿舍呈核中）。

(三) 學校實驗室安全管理人及管理制度將於 4 月 30 日前完成更新作業，以加強實驗室工作環境及作業安全。

(四) 為維護寄住校外學生之住宿環境消防安全，環安

中心已協調學務處商洽適當之管理辦法。

- (五)為防地震危害，校內各室內所有場所應於 10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120 公分以上設施(桌椅廚櫃冰箱等)以螺栓固定於堅固牆面、地板、樑柱之工作。各實驗室所有化學藥品、鋼瓶等均需以夾具固定。
- (六)為防海嘯，100 年 3 月 24 日已完成校內逃生路線規劃(稿)，4 月初開始宣導。
- (七)為防海嘯，研議架設壘球場、游泳池、籃排球場、體育場、海景餐廳、沙灘、幼稚園、行館、行館後機車場、海工館旁停車場等海岸線廣播系統，以告知人員逃生。本項工程經費約 50 萬，設計完成後陳請專案撥款設置。

四、事務工作：

- (一)配合高雄市政府西子灣景觀改善工程施工填土高程施工期間，本校西子灣校門口預計於 100 年 4 月 18 日起，至 5 月 10 日，由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工程承包廠商進行道路全面封閉，並依施工進度彈性調整管制期間，本校翠亨道及翠嶺道將開放做為替代道路，相關措施之公告已發二次公文轉知全校師生同仁。
- (二)配合前項施工之改道措施，本校西子灣大門警衛之勤務將彈性調整至翠亨 L 哨，疏導改道期間之車流，俾期維護校園各項安全勤務。
- (三)3 月中旬至 4 月初本校區學生宿舍、電資大樓等校園出現獼猴騷擾教職員生一事報告如下：
 - 1. 因獼猴為保育類動物分類為第 3 類其他應予保育之野生動物，中央管轄單位為農委會，地方

為高雄市農業局。

2. 本處除積極尋求高雄市農業局協助處理，並重點加強驅趕。
3. 為讓師生了解台灣獼猴，邀請高雄市溪埔國中教師林金福於4月2日演講認識柴山獼猴。
4. 近日獼猴因覓食及生態關係，出現數量已減少。

五、出納業務：

(一) 為增進出納同仁職務歷練，有效培育各出納領域專才，擬 建立組內職務輪調機制。

輪調日：100年4月11日

輪調人員及輪調業務：

原主要業務	輪調後主要業務	承辦同仁
教職員工薪資發放暨所得歸戶、線上收款業務	學雜費收支業務	吳秀娥
出納帳務管理業務	教職員工薪資發放暨所得歸戶、線上收款業務	吳佩玲
學雜費收支業務	出納帳務管理業務	蔡秀媚

輪調日：100年4月15日

輪調人員及輪調業務：

原主要業務	輪調後主要業務	承辦同仁
零用金管理業務及行政助理薪資發放暨所得歸戶	劃帳支票開立、支票核章及發放、傳票整理等	姚展菲
劃帳支票開立、支票核章及發放、傳票整理等	零用金管理業務及行政助理薪資發放暨所得歸戶	楊淑如

(二) 簡述99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收費情形：

1.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學雜費收費至 100 年 3 月 29 日止，已收費並已結報會計室共 27 批，金額 \$195,008,496
2. 第二階段學分費繳費期限（100/3/29 至 100/4/11）
 - ◎3/30 教務處已 e-mail 通知同學上網列印繳費單及繳費
 - ◎筆數 2767 筆，金額\$39,665,596
 - 【不含就貸筆數（1111 筆\$31,669,738）】

六、文書業務：

- （一）因應單位新增整併，修正本校 100 年度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
- （二）掃描 72 年度定期及永久檔案，以備辦理檔案銷毀。
- （三）賡續辦理 99 年度教育部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結果各項檢討工作，檔案入庫管理作業缺失改善等，逐項研擬改進措施。
- （四）籌劃 100 年度檔案應用展與檔案徵集。
- （五）例行工作：
 - 100年3月份(至31日止)
 - 1. 郵件管理：掛號郵件共 6782 件
 - 2. 公文收發歸檔：累計收文 3910 件、發文 1067 件，已歸檔 2882 件。
 - 3. 檔案庫房設施檢查與維護，檔案管理資料備份。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圖書與資訊處工作報告

100.4.13

- 一、本處日前函文各系所 100 年度圖書經費分配額，為順利執行今年圖書採購計畫，並配合資本門經費動支規定及圖書採購所需時程，請參照公文所示依限提出薦購書單，以利完成計畫。
- 二、本處購入圖書推薦系統，已開放使用供師生推薦資料，預期可加速採購處理時程，提昇圖書推薦服務之便利。
- 三、本校加入「臺灣學術電子書聯盟」，可結合團體力量以經濟價格購置電子書，最近已開始今年度選書作業，希能引進適用資源協助教學研究。
- 四、於 2 月 22 日與 3 月 10 日分別召開兩次「國際悠遊學生證」的說明會與討論會，其間並調查七所研究型大學實施現況，以瞭解並思考本校學生證有無全面換發具有國際/悠遊等功用的多功能學生證之必要。
 - (一) 由於換發國際悠遊卡之成本過高，且其使用範圍相較於本校目前所使用之識別證，除國際優惠（只有出國的學生才可受益，但本校出國學生人數僅佔本校之少數）及悠遊卡可搭乘台北捷運及在四大超商使用小額付費功能外並無特別之處。
 - (二) 未來在卡務系統如無法將資訊寫入晶片中，將造成本校相關資訊系統無法使用。故擬建議仍維持現有識別證（學生證），短期內不換發具有國際/悠遊等功用的多功能識別證。

- 五、於 3 月 22 日舉辦「EP 平台建置跨校經驗分享座談會」，跟各夥伴學校分享本校歷程檔案架構的規劃、平台建置的技術等經驗，與會人數約有 80 位；會中也獲得許多寶貴回饋意見。
- 六、於 3 月 24 日，由本處同仁譚家雄及薛祺雲代表本校至逢甲大學參加教育部主辦「99 年大專院校暨縣市網路中心校務資訊系統經驗交流研討會」之校務資訊系統成果展示，會中除展示本校開發建置之「E-Portfolio 學習歷程檔案」，並參與及擔任「E-Portfolio 建置與維運座談會」與談人。
- 七、擬階段性關閉各網站的 DNS，預訂自 5 月 1 日開始先行關閉「人事差勤系統、E-Office、薪資系統及公文系統」，以達成校內所有應用系統皆透過 SSO 簽入使用。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推廣教育處工作報告

100 年 04 月 13 日

- 一、教育部中教司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數學科第二專長學士學分班」目前已遞件申請中。未來希望能規劃更多不同科別課程。
- 二、4 月 21 日本處將於高雄軟體科技園區 C 棟國際會議廳舉辦教育部委託「100 年度教師申訴業務實務研討會」，屆時會有專科以上學校 56 所、約 167 人，承辦教師資格審查、聘任及申訴業務相關人員前來參加本會議，目前已進行安排相關工作。
- 三、4 月 22-23 日華新麗華公司委託包班之「高階經營管理人才班」將於管院上課，目前接續商談未來更進一步的合作計畫。
- 四、4 月 9 日和 27 日新班課程「共有物分割訴訟實務班」2 班，已順利招生完畢並陸續開課中。

國立中山大學9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

藝文中心工作報告

- 一、享有「東方吉他詩人」、「日本第一」美譽的吉他大師「福田進一吉他獨奏會」充滿能量的炫技演奏深深的吸引所有的聽眾，讓人驚豔他駕馭吉他的能力；緊接著的活動是「貝多芬禮讚音樂會」，其演出曲目為「合唱幻想曲」、「艾格蒙序曲」、「第七號交響曲」在在令人著迷。
- 二、接下來的演出尚有「張毅心 2011 大提琴獨奏會」，在其熱情的演奏中，令人沈醉不已。之後的多場音樂會及表演活動，歡迎大家一起共襄盛舉。
- 三、近期「中山陽光藝術季 春風得藝」節目：

日期	活動名稱	單位	票	場地
04.15 (五) 1930	「紅神父—巴洛克嘉年華」第二屆台灣國際木笛音樂節系列音樂會	皮爾斯·亞當、朱莉亞·比夏普、安琪拉·依絲特、豪沃·比奇	售	逸仙館
04.22 (五) 1930	逆	焦點舞團	售	逸仙館
04.23 (六) 1930	「法蘭西的彩繪樂章」曾皓媄鋼琴獨奏會	曾皓媄、奧地利格拉茲國際音樂學院室內樂團	索	逸仙館
04.26 (二) 1900	指間的距離首映會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應用音樂組 FM.101	自	行館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 一、100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作業已於 3 月 31 日截止，申請文件正陸續寄至學校，目前已收到 150 件。

本年度申請作業預訂時程如下：

- 4/18 將初審過之申請文件送交教務處
- 4/20 送至各系所審查
- 5/10 系所審查完畢送教務處
- 5/17 召開中山大學獎學金審查會議
- 5/25 同時公布申請入學榜單以及中山獎學金受獎名單。

- 二、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已於 4 月 1 日開放給在校外籍生申請，申請期限至 4 月 22 日止，並將於 5 月 17 日召開獎學金審查會議。

- 三、100 學年度大陸地區學生招生簡章已於 4 月 6 日公告，報名期間自 4 月 14 日起至 5 月 6 日止。

本處已製作招生海報，預計於 4 月 11 日（一）寄往教育部認可之大陸 41 所大學院校，以及香港與澳門地區經教育部認可之 12 所大學院校。

另本處亦將訪問目前在校之大陸交換學生，將其在校心得彙整後上傳至本校陸生服務網。

- 四、本校美國中心與美國在台協會於 4 月 9 日（六）晚上 7 時 30 分假義大世界義大皇家劇院舉辦「2011 美國之夜音樂會」，由美國知名聲樂家凱文·梅諾爾、鋼琴家艾力克·奧森、傑出指揮楊智欽、高雄市立交響樂團以及高雄市內合唱團演出。

- 五、美國中心於 4 月 11 日中午 12 時 10 分安排學術交流

基金會留學顧問舉辦「留美講座-美國大學熱門系所介紹」講座及「面對面留美諮詢」。

六、美國中心將於 4 月 15 日邀請美國在台協會文化新聞組組長暨發言人 Sheila Paskman 至本校分享「看百老匯的經驗」。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產學營運中心工作報告

一、產學合作組

- (一)本年度至 4 月 7 日止，本中心辦理非政府機構產學合作案，共有 37 件簽約成案，總經費新台幣 5,357 萬元(年度目標為 1 億 4,100 萬元)，達成率 38.0%。
- (二)本校於 3 月 31 日與金屬中心舉行 100 年度學研合作計畫簽約與「中山大學暨金屬中心聯合研發中心」成立揭牌儀式，預計 100~104 年將由王朝欽主任主持「智慧型動態平衡電池組控制網路技術與系統研製」委託研究計畫(5 年研究經費共約 3,000 萬元)。
- (三)本中心成功協助本校爭取教育部「產學合作績效激勵計畫(第 3 年)」1,450 萬元(98~100 年共獲核定約 4,700 萬元)。

二、智財技轉組

- (一)本中心於 3 月 30 日召開 100 年第 1 季技審會議。本次審查 4 件外國專利申請案，其中有 2 件申請案獲核定通過。
- (二)本中心辦理 100 年第 1 季事務所品質績效評鑑，其中 1 間事務所評鑑結果仍為 C 級，其餘事務所均有明顯改善。本中心將持續督促該事務所，以提高本校師生更優質的專利服務品質。
- (三)3 月 25 日協助光電系朱安國教授之研發成果參與南科產學協會第五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產學合作及研發成果展，強化與南科產學協會以及南科廠商之間的交流。

三、新創育成組

- (一)本年度截至 3 月底，本中心積極輔導台灣宴會、摩鉅科技與樂謙電腦科技等 3 家進駐廠商，並主動協助他們申請「協助服務業研究發展計畫(ASSTD)」、「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補助計畫(DCDA)」及「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補助計畫(SBIR)」等政府研發補助計畫，共申請近 2,000 萬的補助款，預期應可達成近 1,000 萬的輔導績效。
- (二)新創育成招商部分，本中心積極協助本校外籍生創業，並提供公司設立登記程序之諮詢與輔導，預期能成功促成本校首件由外籍生創立新公司並進駐中山的案例。
- (三)輔助進駐廠商—願境網訊(KKBOX)藉由系統開發個案以培訓新進研發人員，為有效提昇系統開發後之實用性，初期將由育成中心提供系統需求及規格，雙方共同合作開發線上會議室租借系統與便當訂購系統，未來如順利開發完成，將進一步協助其產品推向市場。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人事室工作報告

壹、法令宣導：

- 一、利用部分辦公時間進修之教師，每人每週「公假」時數最高 8 小時為限，不宜再以事假或加班補休方式從事進修活動：

教育部基於教師法第 17 條第 1 項規定，教師負有積極維護學生受教之權益及輔導或管教學生等義務之精神，並考量民眾及學生家長觀感，就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第 5 條第 2 項有關利用部分辦公時間進修之教師所作通案原則規定，惟如屬教師兼行政主管職務者，得依教師請假規則第 4 條第 1 項第 11 款規定：「因教學或研究需要，依服務學校訂定之章則或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動薦送、指派或同意，於授課之餘利用部分辦公時間進修、研究，每週在八小時以內。但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寒暑假期間之公假時數得酌予延長，不受八小時之限制。」辦理，本室業以 100 年 3 月 28 日中人字第 125 號書函轉知在案。

- 二、公務人員自殺死亡者，不得辦理撫卹：

銓敘部 100 年 3 月 3 日部退四字第 1003309470 號令以，考試院於 99 年 11 月 17 日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撫卹法施行細則第 3 條明定：「本法第 3 條第 1 款所定病故或意外死亡，不包括自殺死亡。」是公務人員自殺死亡者，不得辦理撫

卹。該部 85 年 10 月 1 日 85 台特四字第 1354619 號函所定「公務人員自殺者，得辦理撫卹」之規定，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適用。另，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修正草案業經行政院於 99 年 7 月 30 日送請立法院審議中，教育人員部分，俟立法院審議結果而定，本室業以 100 年 4 月 7 日中人字第 137 號書函轉知在案。

三、他機關公務人員或學校教師兼任國立空中大學面授教學，應徵得服務學校同意：

- (一) 依教育部 99 年 5 月 6 日台人(二)字第 0990041749 號函釋略以，有關教師於服務學校以外之學校進行其專任職務以外之授課，即為校外兼課，爰教師於上班時間或公餘時間在校外兼課，均應經服務學校同意始得為之，至於公務人員兼任國立空中大學面授教學，仍依「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規定辦理。
- (二) 次依銓敘部 95 年 2 月 10 日部法一字第 0952594205 號書函示，公務員無論係於辦公、下班或公餘時間，均應經服務機關許可後，始得兼任教學工作，且倘係於辦公時間兼任教學工作，尚應受每週不得超過 4 小時及應以事休假方式辦理之限制。
- (三) 有關聘他機關公務人員或學校教師至國立空中大學面授教學，均須徵得其服務學校同意。

四、本校 100 年校務評鑑期間除病假及必要公差假外，請儘量出勤上班：

為執行本校 100 年校務評鑑，本(100)年 4 月 20、21 日(星期三、四)辦理校務評鑑佈置、4 月 22 日(星期五)彩排，以及 4 月 27 日至 29 日(星期三至五)校務評鑑期間，本校同仁除病假及必要公差假外，請儘量出勤上班，俾利評鑑作業順利進行；又同仁如有差假情形，請依規定提前辦理請假手續。另為因應 4 月 27 日下午 17 時 30 分評鑑委員提送實地訪評待釐清問題，請各單位當日派員留守，以便提供書面資料回覆評鑑委員之提問，本室業以 100 年 4 月 7 日中人字第 143 號書函轉知在案。

國立中山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會計室工作報告

一、 本校截至 3 月底止收支餘絀及資本支出情形：

(一) 收支餘絀情形：

本年度業務總收入預算編列 28 億 6,984 萬元，截至 3 月底止分配數 8 億 1,654 萬 8,000 元，實收數 8 億 6,200 萬 4,098 元，較分配數增加 4,545 萬 6,098 元，約增加 5.57%；業務總成本預算編列 30 億 1,581 萬 8,000 元，截至 3 月底止分配數 8 億 5,788 萬 8,000 元，實支數 8 億 7,501 萬 6,173 元，較分配數增加 1,712 萬 8,173 元，增加約 2.00%。收支相抵短絀 1,301 萬 2,075 元。

(二) 資本支出計畫執行部份：

本年度資本支出應執行數 4 億 6,126 萬 5,581 元(含以前年度保留數 7,096 萬 9,581 元)，累計預算分配數 3,915 萬 9,787 元，截至 3 月底止實際執行 9,155 萬 8,593 元。

二、 經費結報講習

為增進同仁對會計作業相關法規之認知，提昇行政效率，本室於本(100)年 4 月 19 日舉辦 100 年度「國科會計畫經費結報講習會」，會後進行抽點及簡易測驗，通過人員核給認證編號，俾憑辦理經費結報業務，請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三、 教育部查核通知

教育部查核本校 99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本案查核通知，由本室承辦人員依查核內容事項通知相關業務單位或計畫主持人，提出聲復理由或辦理情形，並請於 4 月 11 日前送本室彙陳。

四、 教育部會計處通報辦理事項：

- (一) 依教育部會計處 100 年 3 月 21 日通報填列「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延續性程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
- (二) 依教育部會計處 100 年 3 月 22 日通報：為應政府推動各項施政需要，查填「教育部所屬校務基金經費門、專案計畫補助款及近 2 年學雜費收入和餘絀情形」，及「教育部所屬校務基金財務狀況表」。
- (三) 依教育部會計處 100 年 3 月 24 日通報查填「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99 年度支出被剔除、減列或收回事項調查表」。